

英文戶籍謄本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 (受託申請人)	姓名	戶籍： 縣(市)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地址			
被申請人： 戶長：	等 人	戶籍：() 同申請人 地址 () 不同而是： 縣(市)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
申請種類：() 現戶謄本 申請份數：() 全部謄本 份共 張 () 部分謄本 份 張					
申請種類：() 除戶謄本 申請份數：() 全部謄本 份共 張 () 部分謄本 份 張					
被申請人(戶長及戶內人口)及其相關親屬中英文姓名及其他特殊記事(請申請人填寫)					
中文	英文	其他特殊記事申請	<p>一、本人及相關親屬之姓名請以護照之英文姓名為第一優先，並請攜帶護照(或護照影本)辦理，若無護照者，以漢語拼音填寫。(姓名不屬於本件戶籍謄本文義翻譯之列)</p> <p>二、英文謄本內記事部分，僅提供有關出生、死亡、婚姻狀況資料；若需其他特殊記事，請詳填於左欄。</p> <p>三、處理期限為六日。</p> <p>四、規費為每張新台幣 150 元。</p> <p>五、表格資料請填寫正確(尤其是英文姓名)，如有錯誤，請重新申請。</p> <p>六、自申請日起保管期限一個月，逾期銷毀。</p> <p>聯絡電話：</p> <p>申請人簽章：</p>		
範例：王大明	WANG,DA-MING(請依中華民國護照書寫)				
委託申請	委託人姓名： 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住址：				
規費	新台幣： 百 拾 元 收據號碼：				
受理：	英譯： 複核： 課長： 主任：				